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405-440105-04-01-370977		
投资项目名称	北濠涌排涝泵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北濠涌排涝泵工程勘察、设计（至招标设计阶段）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道北濠涌涌口		
资金来源	市、区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市、区财政资金按 1:1 比例出资
招标范围及规模	<p>1.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805 平方米。建设内容：新建排涝泵站及附属设施。泵站设计流量为 60m³/s，总装机容量为 3360kW，工程规模确定为大（2）型泵站。本次新建排涝泵站与珠江堤防堤身相结合，珠江堤防设计防洪标准为 20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1 级，新建排涝泵站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1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临时建筑物级别 4 级。具体详见勘察设计任务书。</p> <p>2. 招标范围：</p> <p>2.1 标段划分：1 个标段。</p> <p>2.2 招标内容：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BIM 应用，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评审，现场指导与服务等。</p> <p>注：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情况调整工作内容，对应费用相应增减，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具体以勘察设计任务书、合同等文件要求为准。</p>		
招标内容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BIM 应用，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评审，现场指导与服务等。		
工期（交货期）	<p>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起计 30 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p> <p>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并送审，专家出具评审意见后 10 天内提供终稿初步设计成果、概算（含工程量计算书等）。</p>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517.963 万元。其中：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261.27 万元，工程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256.693 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p> <p>2. 国内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的以下①和②所述资质： ①工程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同时具有工程勘察</p>	



人员、业绩等要求)

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目对工程勘察资质的要求。

②工程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备水利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具备水利行业(城市防洪或河道整治)专业设计甲级资质。

[注释](1)国内投标人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号)、《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建市[2013]9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执行。要求同时具备2项或以上资质证书的,申请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2)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

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

(3)申请人还应当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等相关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申请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3.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香港企业如不单独参加投标,也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

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如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牵头方)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注: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中该部分信息将被视为投标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在有效期内。

5.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需提供2024年7月(近一个月)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母公司或子公司,含分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6.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成员)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7.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8.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应以承接本项目设计工作的设计单位为牵头人,并签定《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二)。联合体组成单位不得超过2家(即设计单位不超过1家、勘察单位不超过1家)。联合体各方(包括牵头人

		<p>及联合体成员) 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 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牵头人正式员工。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登记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 其投标无效。</p> <p>联合体投标时, 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 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人签字或盖章即可; 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声明企业”、“投标单位”、“单位名称”等处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 (主) 单位全称(成) 单位全称】, 由联合体牵头人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电子签章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签章即可。</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 (http://www.gzggzy.cn)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4年 月 日 时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 月 日 时 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 (http://www.gzggzy.cn)。
开标时间	2024年 月 日 时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gzggzy.cn) 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人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前桂大街 19 号
招标人联系人	黄工	联系电话	020-89888086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市南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467 号之六 2 楼-5 楼(部位: 3 楼自编 302-16 单元)
招标代理联系人	钟工、董工	联系电话	020-87576487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9885682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 有权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就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进行投诉的,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p> <p>注: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p>		



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电话：020-89888086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前桂大街 19 号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钟远明